

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杜建军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通过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，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，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和方式。

2、本次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 9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采取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进行表决。

3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5 人，其中独立董事 2 人。

4、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杜建军先生主持，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；

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4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30日